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公示表

编号：HCAP-2022-148(XP)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PJ-（粤）-015

2022年04月21日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刘海军

评价项目负责人：林毅峰

2022年04月21日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彭国庆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王斌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彭国庆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高级工程师	刘海军

安全评价报告摘要

委 托 单 位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	刘大弟	电话	16675631016	传真	/
委托单位联系人	刘大弟	电话	16675631016	邮箱	/
危险化学品名称	危险性类别		序号		
汽油	易燃液体, 类别 2		1630		
柴油[闭杯闪点≤60℃]	易燃液体, 类别 3		1674		
/	/		/		
/	/		/		
/	/		/		
/	/		/		
/	/		/		
安全评价结论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规定的安全要求, 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79号修改, 2015年7月1日实施)的要求, 符合延期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安全评价单位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书编号	HCAP-2022-1483(P)				
安全评价组组长	林毅峰				
报告完成时间	2022年04月21日				

表 2.1-2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加油站名称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刘大弟	
加油站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 281 号 101 房			联系电话	16675631016	
职工人数		32 人	安全管理人员	3 人	培训上岗人数	32 人	
占地面积		2279m ²	储存能力	150m ³ (柴油罐折半算入总容积)	加油站级别	二级	
加油机数量		4 台	加油枪数量	32 支	竣工验收时间	/	
建、构筑物情况	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面积 (m ²)	
	加油亭 (罩棚)	钢混结构	二级	1	净空高度 5	456.4	
	站房	砖混结构	二级	2	7	212.8	
储罐情况	序号	油品名称及编号	单罐容积 (m ³) 台数		材质	形式	
	1	95#、98# 隔仓罐	50m ³ × 1 个 (每个隔仓 25m ³)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2	92 号汽油	40m ³ × 2 个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3	0 号柴油	40m ³ × 1 个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主要消防安全设施、器具配备情况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状况	备注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ZT35	4 具	良好	/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ABC5	16 具	良好	/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ABC4	16 具	良好	/		
	二氧化碳灭火器	MT/3	2 具	良好	/		
	灭火毯	2.0m × 2.0m	3 块	良好	/		
		1.0m × 1.0m	8 块	良好	/		
消防砂池	2m ³	1 个	良好	/			
主要管理制度名称	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 (加油站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安全职责),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 2.1 加油站站长 (安全主要负责人) 安全职责, 2.2 加油站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2.3 加油站班 (组) 长安全职责, 2.4 会计安全职责, 2.5 加油站计量员安全职责, 2.6 加油站加油员安全职责, 2.7 收银员安全职责, 三、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3.1 防火防爆管理制度, 3.2 防止中毒窒息管理制度, 3.3 防泄漏管理制度, 四、经营、销售管理制度, 五、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六、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七、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八、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制度, 九、应急管理制度, 十、风险管理制度, 十一、事故管理制度, 十二、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十三、安全检查制度, 十四、临时动火审批制度, 十五、临时用电安全管理规定, 十六、安全值班制度, 十七、防止静电危害十条规定, 十八、岗位操作安全规程: 18.1 卸油操作规程, 18.2 加油操作规程, 18.3 油罐计量操作规程。						
加油站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加油站 (盖章):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4 月 21 日	

第八章 评价结论

安全评价结论

对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现状安全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1) 该加油站经营的汽油为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该加油站经营和储存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伤害等。该加油站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2)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对该加油站经营和储存场所的站址选择、站内平面布置、加油工艺及设施、消防设施和给排水、电气、报警和紧急切断系统、建(构)筑物、绿化等方面进行对照检查，根据《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汽车加油站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安监〔2014〕53号)的相关内容，不对防渗措施作强制要求，检查结果均符合规范要求。

(3)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证照文书齐全，有营业执照、防雷检测报告、消防合格文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

(4) 加油站已建立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5)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具有安全资格证书；其它从业人员经过内部培训。

(6) 该加油站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7) 通过事故树分析可知，加油站火灾爆炸事件的发生有 30 种途径，并且它的发生必然是 30 个最小割集中的某个最小割集的基本事件同时存在的结果。加油站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可以根据 30 个最小割集中各基本事件的特性及其可能发生的条件采取预防措施，从而保证加油站运行过程中的安全。

(8) 该加油站卸油点汽油槽车 (30t) 一旦发生爆炸，经补偿后，其暴

露半径为 19.30m，危害面积约 1169.62m²，如果该加油站汽车槽车卸油时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会对站内、外人员、设备、设施以及建筑物有损坏，故加油站必须对作业人员、周围环境、消防器材、安全设施等加强管理，以免发生危险。

广州永全能源有限公司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规定的安全要求，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9 号修改，2015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要求，符合延期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 1、企业
- 2、危险
- 3、用址
- 4、安全
- 5、职工
- 6、应
- 7、消
- 8、广
- 9、油
- 10、油
- 11、加
- 12、永
- 13、加
- 14、地
- 15、理

现场图片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外观



卸油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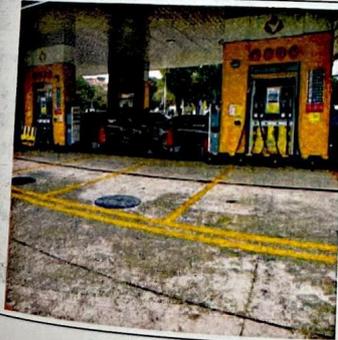
操作井



液位报警装置



泄漏检测装置



加油机



加油机内部